

附件：

实施潮侨堂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告知书

揭阳市投控文旅发展有限公司：

我局于 2026 年 4 月 29 日收到你公司申请的潮侨堂项目水土保持方案作出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为依法实施该项目的水保持方案，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广东省水土保持条例》等相关规定，现告知如下：

一、你公司应按照批准的水土保持方案，做好水土保持施工图后续设计，加强施工组织等管理工作，严格落实水土保持“三同时”制度。

二、你公司要严格按方案要求落实各项水土保持措施，各项施工活动要严格限定在用地范围内，严禁随意占压、扰动和破坏地表植被。做好表土剥离和弃渣综合利用。根据方案要求合理安排施工时序和水土保持措施实施进度，做好临时排水、拦挡、苫盖等措施，严格控制施工期可能造成水土流失。

三、你公司要做好水土保持监测工作，加强水土流失动态监控。

四、你公司要落实好水土保持监理工作，确保水土保持工程质量。

五、请及时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

六、如项目建设的地点、规模如发生重大变化，或者水

水土保持方案实施过程中措施发生重大变更，应当补充或者修改水土保持方案，报我局审批。

七、项目在竣工验收和投产使用前，你单位应对水土保持设施进行自主验收并上报我局备案。水土保持设施未经验收或者验收不合格的，生产建设项目不得投产使用。

八、请配合做好监督检查工作。我局对该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的实施情况进行监督检查时，你单位应配合做好相关工作。

如违反上述告知事项，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